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进展工作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作为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源环境”、“公司”）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机构，于2016年12月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申请材料并获得受理，并于2018年3月、6月、9月、12月、2019年3月、2019年6月向贵局分别报送了第一、二、三、四、五期、六期辅导进展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安徽证监局首发上市辅导监管工作指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国元证券在其他中介机构的密切配合下，开展第七期辅导工作，现将第七期辅导进展情况汇报如下：

### **一、辅导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明

设立日期：1999年4月15日

整体变更日期：2015年8月6日

注册资本：9,300万元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金寨南路85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705049496E

董事会秘书：齐敦卫

电话：0551-65583636

电子信箱：qi\_dunwei@sina.com

所属行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

经营范围：环境污染治理施工；环保工程施工，防渗工程施工；污泥处置项目建设、运营；餐厨垃圾处理；污水处理；渗滤液处理；沼气综合利用；重金属、有机物污染治理与修复，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老工业基

地再开发、矿山生态环境修复，景观生态水体建设，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花卉苗木销售；机电设备安装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施工及技术咨询，防水、防腐、保温材料生产、销售，室内外装饰、水电安装，建筑材料、五金、化工产品（除危险品）销售；压滤机及相关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制造；房屋建筑施工、机械设备租赁；市政工程、环境工程、风景园林、电力行业工程设计及业务咨询；场地环境调查及风险评估；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项目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辅导工作计划执行情况

### （一）辅导经过

辅导期间内，辅导机构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协调各中介机构，按照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的内容，开展了对通源环境的第七期上市辅导工作。

辅导工作小组采取督促自学、会议研讨以及咨询解答相结合等多种形式对通源环境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通源环境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进行了证券、法规和财务等上市相关知识的辅导。

根据公司规范运作的基本要求，辅导工作小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对通源环境公司治理、独立性、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等情况是否符合有关规定进行核查，对相关问题的解决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并结合通源环境具体情况，为接受辅导人员讲解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历史沿革的合法合规性、对公司独立性、资产完整性、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等各方面的要求。

### （二）辅导小组人员

国元证券委派丁江波、孔晶晶、王凯、施周峰、冯康组成通源环境辅导工作小组，开展辅导工作。在辅导过程中，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积极配合国元证券对通源环境进行辅导工作。

### （三）接受辅导的人员

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通源环境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通源环境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相关人员。

#### （四）辅导协议履行情况

在辅导过程中，国元证券和通源环境诚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辅导协议，未发生任何一方违约的情形，辅导协议履行情况正常。

### 三、辅导工作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 （一）辅导工作存在问题

本次辅导期内，接受辅导的人员对辅导机构提供的辅导资料能够进行认真的学习。

本次辅导期内，辅导机构进一步督促通源环境完善公司治理、合法合规经营。

#### （二）下一步辅导工作计划

1、将通过集中培训、座谈等方式继续开展辅导培训工作，并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上市运作过程中可能存在问题进行沟通交流。

2、持续将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规则、证券市场动态、新股发行改革等方面的相关内容分发给辅导对象进行学习了解，引导辅导对象持续关注最新的监管政策和规范运作要求。

3、针对公司具体情况进行辅导总结，对公司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进展工作报告》之盖章页)

